

以普通決議案方式		票數(%)	
		贊成	反對
3.	續 會計師事務 為本 司核數師，並 權本 司 董事會釐 酬金。	1,176,405,012 100.00%	0 0.00%
4.	(A) 慮及酌情 予本 司董事一般 權以配 、 行 及處理不超過本 司已 行 份數 20% 新 份。	1,162,096,904 98.78%	14,308,108 1.22%
	(B) 慮及酌情 予本 司董事一般 權以 回不超過 本 司已 行 份數 10% 份。	1,176,405,012 100.00%	0 0.00%
	(C) 慮及酌情透過根據第4(B)項普通 議案將 回 份 數 加入本 司已 行 本中以 行 份 權 利，擴大根據第4(A)項普通 議案 予本 司董事 權。	1,162,096,904 98.78%	14,308,108 1.22%
以 別決議案方式		票數(%)	
		贊成	反對
5.			

由於超過50% 票數贊 於 東周年大會上 第1至4項普通 議案，且不少
於75% 票數贊 第5號特別 議案，因此上述 議案於 東周年大會獲
東正式通過。

承董事會
康達國 環保有限公司
席主席
李中

港，二零二三年 月七日

於本 告日期，董事會包 七 董事，即 行董事趙 生、 中 生、劉玉
女士及段林楠 生，以及獨立非 行董事周 榮 生、常清 生及彭 臻
生。